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執行董事之變更

董事局公告，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起：

1. 吳恒耀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2. 蘇學軍先生因有意專注彼之其他工作安排而辭任執行董事。

委任執行董事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告，吳恒耀先生（「吳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吳恒耀先生，57 歲，現任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東投資醫藥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董事，以及石家莊四藥的總裁。吳先生擁有天津財經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學位，亦為中國高級工程師，曾就任中國農業發展銀行河北省分行人事教育處組織科長及團委書記。於二零零四年加入石家莊四藥後，吳先生曾就任石家莊四藥銷售部經理及石家莊四藥副總經理，於醫藥銷售及企業管理擁有超過20年經驗。

吳先生已就其董事職務及於本集團之現有職位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同，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其服務合同，吳先生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惟吳先生將有權收取基本薪金每年1,900,000 港元及酌情花紅，乃根據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建議及參考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和職責、彼之經驗和資歷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確認彼 (i) 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ii) 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 並無獲委任任何其他重要職位及持有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確認彼並無(i)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吳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 至 (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吳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局。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局公告，蘇學軍先生（「**蘇先生**」）因有意專注彼之其他工作安排，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蘇先生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對蘇先生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局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周興揚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孟國先生、周興揚先生、曲婉蓉女士及吳恒耀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文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周國偉先生及姜廣策先生。